郴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教职工体检项目

资格审查邀请公告

郴州职业技术学院（采购人名称）的 郴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教职工体检项目(采购项目名称)的邀请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提交资格申请文件。

**一、采购项目名称、编号、评标办法**

1、采购项目名称：郴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教职工体检项目

2、采购代理编号：HUAAN(CZ2021)CG032

**二、采购人的采购需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包名称 |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（简要技术要求） | 数量 | 采购项目预算（元人民币） |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（元人民币） | 代理服务收费最高限价 |
| 01 | 郴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教职工体检项目 | 详见招标文件 | 1 | 543000.00 | 543000.00 | 8145.00 |

1.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（1）价格评审优惠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（包括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、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）。

2、采购进口产品：本采购项目 拒接 进口产品投标。

**三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**

1、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：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且应当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即：

（1）要求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并能提供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《营业执照》副本；

（2）要求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报表（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，提供验资报告或者银行资信证明）；

（3）要求投标人提供近六个月（指2021年4月-2021年9月）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；

（4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5）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（如非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，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）；

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7）根据郴州市财政局文件郴财采[2019]11号要求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、“信用湖南”网站（www.credithunan.gov.cn）、湖南省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-hunan.gov.cn）和“信用郴州”网站（xycz.czs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，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，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；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，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2、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：

2.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。

3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4、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，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。

5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，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6、联合体投标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四、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材料及说明**

1、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。

（1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：供应商为法人的，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；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，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；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，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；

（2）供应商资格声明(格式) 原件；

（3）符合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情况说明原件；

（4）联合体协议书（格式）原件（申请人为联合体形式的提供）；

（5）其他说明；

2、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，除应提交联合协议(格式)外，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交上款资格证明材料。

3、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有效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，并按其规定签署。

**五、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递交**

1、供应商递交的资料名称为“资格证明材料文件”，须按本邀请公告第三、四条规定“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及说明”按顺序逐条响应编制目录页码，胶装成册一式二份，资格证明材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原始公章。否则所提交的证明材料无效

2、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1年11月24 日 17:00（北京时间），地点为湖南华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郴州市五岭广场天一名邸酒店18楼），逾期送达的，不予受理。

**六、确定拟邀请供应商**

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邀请 5　家供应商参加投标。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，采用下列方式（☑1或□2）。（适用于邀请招标）

1.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，但不少于三家则邀请全部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2.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，则重新组织招标活动。

**七、公告期限**

本公告在郴州职业技术学院官网发布（http://www.czzy-edu.com/）。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**八、疑问及质疑**

1、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，可以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。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。

2、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**（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，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）**起7个工作日内，按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＜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＞的通知》(湘财购〔2019〕20号)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。

**九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**

**1**、**采购人信息**

（1）名 称：郴州职业技术学院

（2）地 址：郴州市苏仙区郴州大道909号

（3）联系人：雷老师

（4）电话：13347359256

**2**、**采购代理机构信息**

（1）名 称：湖南华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（2）地址：郴州市天一名邸18楼

（3）联系人：王先生

（4）邮 编：423000

（5）电话：0735-2268079

（7）电子邮箱：77052935@qq.com

2021年 11月 17 日

附件：投标人资格声明

**投标人资格声明(格式)**

致(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)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，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，注册地点为，全称为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，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为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二、我单位未被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”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。

三、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四、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。

五、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。

六、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，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：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的；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期限届满的，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。

七、我单位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八、与我单位存在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”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（如无，填写“无”）：

1、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2、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3、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九、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。

十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：

1、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

2、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3、不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

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，如有虚假，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注：第三条“良好的商业信誉”是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，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或印章）

日期：年月日

### 附件：确认通知

 确认通知

（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）：

我单位已于年月日收到你单位年月日发出的（项目名称）投标邀请书，确认（参加/不参加）投标。

特此确认。

被邀请单位名称（盖单位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（签字或印章）：

年 月 日